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竹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吳家琳
電話：03-5216121分機377
傳真：03-5258235
電子信箱：010444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香山區大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12012733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580000A_1120127338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20127338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「公教人員保險監理委員會組織規程」業經考試院會
同行政院於112年8月9日修正發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2年8月15日總處組字第
1120002138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原函、發布令（含附件）影本各1
份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各處暨所屬機關學校（新竹市政府人事處除外）
副本：新竹市政府人事處



人事室 112/08/22 11:26



1120003351

有附件